

國立馬公高中校內獎（助）學金申請書（113-1）

申請獎（助）學金項目 (可複選)		☐ 貴菊清寒獎助學金 ☐ 華威獎助學金 ☐ 張文津先生清寒獎助學金 ☐ 校友捐助清寒同學成績獎勵金 ☐ 楊己煥先生、陳仁女士清寒獎助學金 ☐ 林自北先生、林吳玉葉女士紀念清寒獎學金 (新生可申請)				☐ 豐月獎學金 ☐ 陳瓊花女士、吳達澎先生獎助學金 ☐ 正己紀念獎學金 (另附戶籍謄本) ☐ 薛屹斫先生清寒獎助學金 ☐ 希望種子基金會清寒獎助學金													
科別				班級				姓名											
電話：										手機：									
家庭成員介紹/全戶總人數合計										人									
稱謂	姓名			職業	服務單位			職稱	現在住址										
經濟 情況	一、家庭全戶月收入約 元 二、 ☐ 自有住屋， ☐ 租屋，每月租金 元 三、是否工讀， ☐ 是，每月 元， ☐ 否 四、是否申請就學貸款： ☐ 是 ☐ 否 五、 ☐ 低收 ☐ 中低收 ☐ 殘障子女，家中殘障人口：_____人																		
成績																			
身分	學業成績						獎懲記錄(合計)	不及格科目數 (合計)	社團幹部名稱 Ex：校刊社社長										
	112-1	112-2	學年成績																
舊生																			
新生																			
申請本獎學金之原因：																			
導師晤談意見：(必填)																			
導師簽名：																			
附繳證明	1. 社會局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證明或家境清寒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2. 112 學年度學年成績 (舊生) 3. 國中歷年成績單及 113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影本 (新生) 4. 臺灣銀行或郵局存摺影本 (限學生本人)																		
審查意見：																			
* 本人同意將本次申請相關資料提供設獎單位，以做為獎學金之評審與核發之依據，且概不退件。																			
申請人簽名：									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				

辦理日期：113 年 9 月 10 日（二）下午 5：00 截止收件，逾時恕不收件。